

## 本校混成教學課程申請規範

- 課程之申請分成 3 種類型:A、B、C
- 相同課程名稱:同學期同課名，限申請 1 門為原則
- 教師評鑑加分:通過期末審查 A 類課程加 2 分，B 類課程加 4 分，C 類課程加 6 分
- 即日起上網公告並接受線上申請，因課程審查無法由程式自動判讀，未於開學期間完成本申請及未依截止日寄回混成教學課程自我檢核表，將不受理期末審查
- 請教師需於學期第 15 週完成所有影片上傳，並寄回混成教學課程自我檢核表，以便進行期末審查(請教師務必於此時將影片教材打開隱藏功能)
- 請老師特別注意，審查標準是以週次計算而非影片數量
- 擇日公告結果

### (一)A 類課程審查:

1. 學期第 15 週完成提供 10 週不同主題之教學影片(每週影片數不限，可利用新增網址方式，將影片網址貼到教學平台課程中)
2. 影片得非自製(可利用網路線上之教學參考影片)
3. 請授課教師於教學平台課程頁面，提供各週之影片標題，如「教學影片-xxx」

### (二)B 類課程審查:

1. 學期第 15 週完成提供 10 週不同主題之教學影片(每週影片數不限，需先上傳到 youtube，再將網址轉貼到教學平台課程對應週次)
2. 影片為教師自製(得錄製電腦螢幕教材之講解畫面或教室授課之現場錄影)
3. 請授課教師於教學平台課程頁面，提供各週之影片標題，如「教學影片-xxx」

### (三)C 類課程審查:

1. 學期第 15 週完成提供 10 週不同主題之教學影片(每週影片數不限，請先上傳到 youtube，再將網址轉貼到教學平台課程對應週次)
2. 影片為教師自製，其中至少有 1 週影片於學校攝影棚拍攝(先預約後由承辦單位同仁協助老師拍攝)，其餘週次影片可用桌面錄製軟體錄製電腦螢幕教材之講解畫面或於攝影棚拍攝
3. 至少經營 2 次之翻轉教室教學(可為分組作業報告、分組討論、測驗練習實作、師生互動等)，盡量運用教學影片來進行翻轉教學